

4.6.2021

「毋忘」公義、
點燃「觸光」！



「我兒啊，不要忘記我的教誨，你的心要謹守我的命令。」（箴言3:1）

「耶和華不輕易發怒，大有能力，但耶和華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。
祂的道路在旋風和暴風之中，雲彩為祂腳下的塵土。」（那鴻書1:3）

「看哪，所有的生命都是屬我的；
父親的生命怎樣屬我，兒子的生命也照樣屬我；
然而犯罪的，他必定死。」

『人若是公義，行公平公義的事』」（以西結書18:4-5）

「所以，不要怕他們，因為掩蓋的事沒有不顯露出來的，
隱藏的事也沒有不被知道的。」

……那殺人身體但不能滅人靈魂的，不要怕他們；
惟有那能在地獄裏毀滅身體和靈魂的，才要怕祂。」

（馬太福音10:26，28）

「凡作惡的人都恨惡光，不來接近光，

恐怕他的行為被暴露。但實行真理的人就來接近光，

為要顯明他的行為是靠上帝而行的。」（約翰福音3:20-21）